

合同

编号： 11NMB1F4619420226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哈密市伊州区农业农村技术推广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伊州区承明广告设计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伊州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伊州区承明广告设计部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伊州区承明广告设计部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伊州区承明广告设计部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宣传推广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6415.00	641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415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肆佰壹拾伍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广告制作安装的服务后，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款项**6415元**

三、服务条款

户外广告牌的设计制作安装、不锈钢铭牌及运输费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密分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3100501018010019724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